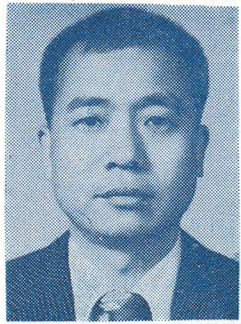


實行三民主義、鞏固憲政基礎

臺北縣新店市廣明里第二屆里長選舉公報

臺灣省臺北縣選舉委員會 編印

臺北縣新店市第二屆里長選舉，訂於民國七十一年六月十二日(星期六)上午八時起至下午五時止舉行投票。茲依動員戡亂時期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五十條規定，將候選人所填報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左：

1	次號	相 片	名姓	齡年	別性	籍本	籍黨	業職	址住	學 經 歷	政
			王 辰 雄	44	男	台北省		農	台北縣明光街72號新店市廣明里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一、大豐國民小學畢業。 二、新店義勇消防分隊副小隊長。 三、台北縣糕餅罐頭商業同業公會監事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一、以服務犧牲之精神，為地方爭取建設。 二、促請政府為里民設立民衆服務中心。

投票時間為中華民國七十一年六月十二日(星期六)上午八時起至下午五時止。選舉人應注意事項及投票地點請參閱本市市民代表選舉公報。

選票之顏色區分：一、市民代表的選票為白色。二、里長的選票為淺黃色。

遵守選舉法令、宏揚法治精神